

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总结 安全隐患排查制度(通用7篇)

总结是对前段社会实践活动进行全面回顾、检查的文种，这决定了总结有很强的客观性特征。写总结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总结篇一

为建立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强化学校安全主体责任，加强事故隐患排查监督管理，防止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确保师生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济源市教育局的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制度。

一、学校以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防控的责任主体，校长对学校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面负责。成立学校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组。

二、把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贯穿到教育教学活动的全过程，建立实时检查、巡查、日排查等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明确排查地点、项目、标准、责任，将隐患排查治理日常化。组织事故隐患排查，及时发现并排除存在的各类违章行为和带病运行的设备、设施及各类事故隐患。

三、排查治理范围和责任

万伟平：全面负责安全工作。

康培育：负责督导落实。

万伟平：负责周边治安安全隐患排查及教学工作中的安全隐

患排查。

康培育：负责交通安全及安全教育。

万伟平：负责校舍、设施设备、师生食品安全隐患排查。

康培育：负责消防安全、活动设施及活动中的安全隐患排查。

万伟平：负责门卫、防卫安全隐患排查。

各班主任：负责各班设施设备以及学生活动的安全隐患排查。

各活动室负责人：负责各活动室设施设备及学生活动的安全隐患排查。

四、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监管，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办学，谁负责”，“谁上课，谁负责”的原则进行。

五、对于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要及时的登记，分类编号，建立档案或隐患管理台帐，对学校制定的重大隐患整改计划、整改责任人等有关情况资料备案。

六、每季度召开一次例会，通报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况，研究解决隐患排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安排隐患排查治理阶段性工作，确定督办和公告的重大事故隐患。

七、学校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组每月对学校安全隐患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发现难以解决的重大问题，及时报告校长，校级领导研究决定后上报中心校。

八、学校及时向中心校报告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况。

九、学校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奖励机制，对未定期排查事故隐患或未及时有效整改事故隐患的各室和个人，实施责任

追究；对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中成效突出的科室和个人予以奖励。

附：学校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组。

万伟平：全面负责安全工作。

康培育：负责督导落实。

万伟平：负责周边治安安全隐患排查及教学工作中的安全隐患排查。

康培育：负责交通安全及安全教育。

万伟平：负责校舍、设施设备、师生食品安全隐患排查。

康培育：负责活动设施及活动中的安全隐患排查。

万伟平：负责门卫、防卫安全隐患排查。

各班主任：负责各班设施设备以及学生活动的安全隐患排查。

各活动室负责人：负责各活动室设施设备及学生活动的安全隐患排查。

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总结篇二

为认真吸取各地近期发生的施工安全事故教训，坚决遏制类似安全事故的发生，按照海南省《建筑施工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方案》部署及我公司建筑施工安全隐患排查工作要求，决定在本项目范围内开展建筑施工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制定方案如下：

一、根据当前安全生产的严峻形势，照“够威、通过排查推

进项目建筑安全生产工作，事故发生。

二、组织领导

成立安全建筑施工安全隐患排查领导小组，由项目经理担任组长，黄少和同志任副组长，成员由陈加勤、郑钦仕、陈敏、林荣、陈少龙等主要管理人员组成。

三、排查内容及整治措施

（一）排查主要内容

以模板工程、脚手架工程、临边防护、大型施工设备为重点，对施工现场进行全面排查，主要内容为：

1是否按施工方案实施。

2我项目部必须迅速行动起来，按够严、够细”的要求，对本项目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消除安全生产隐患，防范安全1指导思想够硬危险性较大工程的安全管理情况。模板工程、脚手架工程等、工序交接的验收情况。大型垂直运输设备安全管理情况。如塔吊、施工电梯、物料提升机等大型街运输设备是否制定拆装方案，是否履行检测、验收手续，现场拆装和使用是否符合安全要求。

3、临时用电使用情况。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是否按照三相五线制布设，三级配电两级保护是否符合要求。

4、现场安全防护情况。“三宝”的配备、使用以及“四口”的安全防护方面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二）整治措施1入不良行为记录；复工；复查仍不合格的，从严处罚。

四、排查时间安排

本次排查自结合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大检查一同开展，责组织具体实施并对排查结果进行跟踪，落实整改。

五、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充分认识我项目部建筑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查工作分工，精心组织，周密安排，按时完成排查工作任务。

（二）范围内的工程项目进行排查，并将排查结果于筑施工安全隐患排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排对各自职责9月13日前报公司建全面清除、对施工现场存在以上各项问题的，一律责令停工整改，并录月月12进一步强化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各部门要根据项目管理权限和属地管理原则，工程部要按照排查工作内容认真进行自查整改，事故隐患。

（四）排查工作要做到工作落实、检查细致、严格要求。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必须严格按照整治措施的要求进行整改。

（五）检查人员要严格按照“谁主管、谁检查、谁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安全监管职责。对不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监管，检查不到位、走过场或因检查不到位造成重大事故的责任人员，严肃追究责任。

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总结篇三

学校非常重视校园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提出治理要求，明确各种工作目标，强化安全防范教育意识，由总务处具体落实，其他各部门、各年级、各班主任、各班层层有责任有任务，全校师生齐抓共管，共同营造安全、稳定、文明、健康的和谐育人环境。

制订了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召开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会议及安全常识培训等工作。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做到时时、处处、事事的工作有专人负责。学校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加强教育、的原则，通过安全教育，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通过齐抓共管，营造全校教职员工关心和支持学校安全防范工作的局面，从而切实保障了全校师生安全和财产不受损失，维护了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1、制定了《学校安全管理制度》，其中包括《学校安全管理工作管理制度》、《学生人身安全管理制度》、《门卫值班制度》、《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制度》、《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学生日常安全管理制度》、《校园用电安全管理制度》、《防火防盗安全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应急预案。

2、定期反馈各阶段的学校安全工作。每月召开一次学校安全工作会议，及时查找问题排除隐患。每周召开安全保卫的会议（例会），并且每周有安全工作自查，力求做到有安全隐患及时排除、安全工作及早布置、安全措施及早落实。

为了把安全教育工作真正落实到学生一言一行中去，为实现校园“无安全隐患，无安全事故，无违法犯罪”的要求，学校把安全工作作为学校重点工作来抓，形成了“人人讲安全，事事看安全，安全无小事”的良好局面，通过宣传教育极大地提高了广大师生的安全意识、安全防范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具体做法是：

1、加强校风校纪建设，学校利用学校大会，班会、每周星期一的升旗仪式及多种形式进行爱国主义教育，诚信教育、崇尚科学教育、尊师敬长、学生的行为规范的教育。

2、做到安全教育天天讲，周周抓。充分利用社会力量协助学校做好安全教育，鳌江派出所副所长为学校法制副校长，每学期组织师生听取法制教育讲座；在每周的升旗仪式上，由

值日的行政领导对安全工作进行专题讲解和安全知识宣传，针对部分偶发安全事件进行剖析，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以此来带动全校师生讲安全的良好氛围。

3、安全教育纳入班级教育计划。充分发挥班主任和课任老师的作用，抓好学生安全专题和渗透教育。各个班级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育活动。利用班会、团队活动、活动课、学科渗透等途径，通过讲解、演示和训练，对学生开展安全预防教育，使学生接受比较系统的防溺水、防交通事故、防触电、防食物中毒、防体育运动伤害、防火、防盗、防震、防骗、防煤气中毒等安全知识和技能教育，并通过举行主题班会、讲座、安全征文与知识竞赛等形式，进一步增强了师生的安全意识。开学初，我校邀请法律顾问对全校教师作了《校园安全事故防患及处理办法》专题讲座。

4、运用宣传媒体、学科竞赛活动开展教育活动。充分利用学校广播、黑板报、图片展、悬挂横幅、张贴标语等宣传工具全方位宣传安全工作的教育活动。

5、继续做好毒品的危害宣传教育，组织师生观看了多部如“珍爱生命”等题材的毒品危害题材的教育电影或专题片；组织开展了在校学生“让毒品远离学校，让学生健康平安”的主题教育活动，还开展了“拒绝毒品，珍爱生命”的全校师生的签名活动。

6、开展消防安全教育活动，我校邀请了县消防中队官兵来我校进行了消防知识的学习讲座，并进行了消防器材的使用等实践操作演练，让学生亲身体验了一堂生动、形象，实践操作的消防课，同学们学到了消防知识，也受到了教育。

7、结合我校实际，制定了《鳌江四中在校生安全应急预案及疏散路线》应急方案。并在白天与夜间分别进行了演练，让学生在演练中学会了逃生的技能，也为今后万一出现灾害的安全撤离做好充分准备工作。开学初，我们还邀请预备役官

兵对全校12个班级的寄宿部学生开展了为期四天的军训。

8、加强对学生的交通安全教育。每学期的开学与学期结束我校都对师生进行交通安全教育，并邀请交警中队的领导来校作交通知识法规讲座；教育学生遵守交通规则，不横穿公路，在公路上靠右边行走等规定；学校的寒暑假、五一和国庆长假，学校都致家长一封信，信中的一个重要内容是提醒家长注意对子女的安全教育，以保证子女在假期中的安全。通过以上措施，使全校师生都能了解和遵守交通规则。

9、重视心理健康教育，学校配备了专职的心理辅导教师，心理课进入课堂，开设了心理课程，成立了心理咨询室，对学生开展了心理咨询活动，对学生的心理健康，心身发展将起到非常良好的作用。日前，我校正在申报创建市一级心理辅导站。

学校将安全、安全保卫工作纳入常规工作，学校把各项安全及安全保卫工作内容作为重要工作内容之一，落实到人，责任到人，学校成立的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有开展日常工作的办公室，由主管德育的校长任办公室主任，总务处主任、政教处主任及各年级组长、班主任为成员，监督落实各项安全制度和措施的落实，布置安排教育活动，发现问题，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整改意见，并对整改情况进行复查。具体做法有：

1、加强门卫值班检查。门卫人员（校警）符合国家劳动用工条件，门卫值班室内、外电话保证畅通，并配备了必要的防范器材，门卫人员（校警）24小时在岗；制定了《保卫人员工作管理制度》、《校警工作管理细则》，并制度上墙，从而规范了门卫（校警）管理，对校警在每周星期一召开安全工作例会，总结一周以来的校园治安、安全情况，研究部署接下来的工作，并每月进行一次安全学习和工作总结。

要求对非学校人员进入校园严格询问、通报、登记制度；学

生外出必须要有班主任签字的“证明”，方能通行。及时制止社会闲杂人员或闹事可疑人员进入校园。由于制度完善，措施得当，学校无发生一起安全保卫责任事故。

2、加强对校舍的检查。每学期利用寒、暑假期间，学校安全领导小组坚持做到对学校的校舍，认真彻底地清查，开学前对学校内的校舍和道路的排水管道、学校围墙进行了全面整修，重视防漏水、防漏电、防火检查，确保安全无任何隐患。

3、加强消防安全检查，设备更新、设备配备，重视重视消防安全的预防。加强了对木质装潢的建筑物、用电线路等重点部位的认真检查，严禁学生带火柴、打火机进校校园，学校专门购置一批新灭火器，并及时更新了原来已到使用期的灭火器，做到了消防设备配备齐全，符合上级要求。

4、加强对学校食堂、食品卫生的检查、监督，严格按国家《食品卫生法》以及要求进行管理，力争我校的学生食堂上等级。食堂从业人员定期进行健康检查，做到持证上岗；食堂卫生和操作工序达标并严格对剩饭剩菜的处理，每天必须对购进蔬菜进行农药残留的检验，并做好记载。

5、定期检查更新各项安全设备设施，做到未雨绸缪、防患于未然。检查的内容包括应急灯、实验室、食堂、图书室、体育器材、会议室、教室、食堂、微机室等。做到校内易燃易爆物品、实验室内带有腐蚀性的物品和有毒有害物品妥善保管并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操作使用，体育器材做到牢固安全，上下楼梯有明确的指示牌等标志。

6、建立学生健康档案，认真做好预防流行病和常见病的工作。积极做好卫生知识宣传教育，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对校园定期进行消毒清洗，防止细菌滋生。

我们在校园的安全治理工作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安全保卫工作也得到了加强，特别在县教育局、学区的领导下，通过

有关职能部门的集中综合整治以及公安巡警每天定时到我校定点执勤，学校的周边环境有明显的好转。但是，社会上的不安定因素和不良文化对师生安全的影响还比较大，社会上的黄、赌、毒、非法出版的图书、网吧和游戏室对学生的不良影响还非常大。特别是校门口乱停车、校园周边不适宜青少年成长的休闲店现象对校园构成较大的安全隐患。

学校安全工作的难度不断增大。学生中独生子女越来越多，而缺乏生活经验，多数自我保护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低。学生作为社会的弱势群体，也大大增加了学校安全工作的难度。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按照上级对校园安全治理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坚持重视和做好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完善学校各项安全制度和措施，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继续开展学校的文明建设，积极营造一所环境优美，社会和谐，健康向上的安全文明校园。

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总结篇四

为保障我校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防止各类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明确职责，细化分工，保证学校安全隐患排查落到实处，特制定本制度。

一、成立安全排查机构，明确分工；建立由保卫科、总务科、学生科等组成的安全隐患排查小组，抽调专人定期对学校内存在的安全问题进行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整改。

二、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月、周、日制度，定期进行排查。每学期开学前两周及开学后的前两周定为学校安全问题普查月，全面检查学校基础设施包括教学楼、宿舍，学校建筑、电器设备，消防设施，实训设备等各种设施存在的安全问题。每月第一周定为安全隐患排查周，由主管校长带队，对学校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较全面的检查整改。每周必须为安全隐患排查日，对重点部位(电器、消防、楼道栏杆等)进行排查。

三、设立举报箱，在师生中广泛宣传安全常识，鼓励群防群治。

四、明确职责，齐抓共管，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学校安全专题校务会，按照一岗双责的具体分工，由各科室负责人向校务会汇报本部门职责范围内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和整改意见。

五、建立学校安全档案，对存在的问题严防死守，限期整改。

六、每月五日前向校领导上报学校安全隐患排查表。

一、加强要害部门、部位的安全防范，配备防盗、防火设备。

二、学校的实训室、计算机房、图书馆、档案室、财务室、学生餐厅、学生公寓等，实行专人负责、职责到人。

三、重点要害部门的工作人员，应严格按照本部门规定的操作规程工作，自觉遵守岗位职责。

四、加强设备的保养和维修工作，定期检查设备的安全和财物规定存放的数量。

五、严禁非工作人员随意进入重点部门重点部位。

六、学校治安管理人员对重点部门、部位要常巡查，勤查看、细防范，发现问题立即处理，并及时通报有关职能部门。

七、定期全面检查，遇节假日增加检查次数，发现不安全因素，及时堵塞漏洞、消除隐患。

八、重点要害部门工作人员要做好有关保密工作，不得向无关人员泄露本部门、本部位的情景。

为及时、全面、准确地了解和掌握师生的思想动态，加强师生的教育和管理工作，规范和完善学校紧急、重要信息报送

制度，建立畅通的信息反馈渠道，维护学校安定稳定局面，特制订本制度。

一、重要信息范围的认定

- 1、各种政治性事端，各种非法聚会、示威、上访、游行、静坐和张贴大小字报的苗头及行为。
- 2、自杀、行凶的倾向或行为。
- 3、师生伤亡事故，包括交通事故、食物中毒或伤病住院等事故。
- 4、学生打架或群殴事故。
- 5、师生违法或严重违纪现象。
- 6、失窃、盗窃现象、师生起哄现象和火灾、水灾等安全隐患事故。
- 7、师生患精神分裂症，或有精神障碍和严重心理障碍的以及由此引发的影响学校安定稳定的事件。
- 8、因教学、管理、保卫、就业等工作不满而引发的躁动和混乱以及影响社会或学校安定稳定的其它因素。
- 9、学生出走、失踪、未经请假擅自离校未归、未按时注册或请假后未按期归校的现象。
- 10、国家重大事件或敏感时期的学生思想动态和反应。
- 11、校外人员到校内游串或各种传销现象等。
- 12、影响学校师生人身、财产安全和学校安定稳定的其它事件。

二、重要信息报送制度

- 1、对重要信息，必须做到发生或发现后即时上报，不得延误，并对事态进展、处置进展、处置措施、事件的原因及后果、针对事件所开展的工作等情景要及时续报。
- 2、对重要信息，必须全程、准确汇报，出现漏报、迟报、瞒报等现象，视情节影响和后果追究相关职责人的职责，直至追究法律职责。
- 3、实行信息报送责任制。学校各科室负责人为本科室所辖范围信息的报送职责人，学校校长为学校信息报送职责人。办公室秘书为学校具体报送人。
- 4、在一般情景下，信息报送实行逐级上报制度。在紧急或特殊情景下，也能够先越级汇报。
- 5、学生工作系统方面，坚持建立班级信息员(优秀班干部)——班主任——学生科——学校领导的信息反馈渠道；学校教职员工方面，坚持建立教师骨干(教师党员)——科室负责人——学校领导的信息反馈渠道。经过建立多层次、全方位的信息反馈网络，不断强化信息意识，做到遇事必报，大事即报，反应讯速，措施得力，处置得当。确保学校能在第一时间掌握师生的思想动态，并按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维稳要求及时上报维稳信息，确保我校学校的和谐平安。

一、上课铃响应立即进入教室就坐，并把上课所有用具准备好，无故不得迟到、早退、旷课；因故迟到、早退者要报告教师，经允许才准进入教室或离开教室。

二、上课由班长或副班长向教师报告出勤情景。

三、上课时服装必须整洁(不准穿拖鞋、背心和超短裤上课)，坐姿要端正，思想要集中，听课要专心，教师提问题时

立回答。

四、自修课应在教室或图书馆(要报告副班长)学习、坚持肃静，不得吵闹喧哗影响他人学习，不得离校外出。

五、轮流值日，必须每一天午时下课时打扫教室、走廊卫生、清倒垃圾、摆齐桌椅，坚持室内外整洁；值日生要负责熄灯、锁门。

六、爱护室内一切设备，损坏时一律按价赔偿。

一、图书馆规则

1、本馆只为本学校师生服务。

2、凡进本馆的人员都要自觉遵守本馆一切规章制度，坚持安静，爱护公物，讲究卫生，严禁在馆内吸烟，违者按规定罚款。

3、借、还书一律凭本人借书证办理手续。借书证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借书证要保管好，如有遗失，不再补。

4、读者凭工作证或学生证领取借书证。学生借书证每个限借图书三本；教工借书证每个限借十本。

5、借书期限，学生借每册定半个月，逾期不还者，每册逾期一天罚款2角。教工半年清还图书一次。

6、图书未经办理借阅手续，不得擅自携带出馆外。

7、珍藏本对读者实行有偿服务，工具书、合订本杂志。报纸等，概不外借，只限在馆内参阅，如有特殊情景需要外借者，须经馆长批准。

8、借书时，读者应当面检查图书，如发现有污损，残缺等情

景，须立即向管理员声明，加盖印证。

9、读者要爱护图书，不得损坏，涂改、圈点，批注和割窃等，否则，按图书馆有关规章制度赔偿，情节严重者，报有关部门处理。

10、要办理离校手续的读者(包括教工)，应将所借的图书及借书证清还本馆，否则，不予签盖离校证明。

二、阅览室规则

1、持阅览证方许入本室。

2、为了坚持室内整洁，肃静，不得大声喧哗，不得吸烟，不得随地吐痰，不得携带食物入室。

3、阅览室中所陈列的图书，报刊概不外借。

4、阅览室书刊不得污损，割坏。如有污损，割窃须负责赔偿。

5、爱护图书，阅览后须放回原处，不得携带出室外。

6、入室阅览者，带来的书刊，书包和手提袋等用具，一律不得带入室，须存放在指定地方，离室时自行取回。

三、图书遗失赔偿规定

1、丢失图书，按原价4倍赔款。

2、多卷册图书丢失其中一卷(册)，按全套(部)书价赔款。

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总结篇五

各企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及居民群众：

近期我市及周边地区相继发生多起保险柜被撬盗案件造成巨额现金被盗。究其原因，被盗单位多为违反《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违规在保险柜内存放大额现金过夜，且无值班人员或值班制度不严所造成的。为有效预防此类案件的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的财产不受损失，乌兰木伦派出所特发出紧急预警通告，希你单位(个体工商户或居民群众)接此通告后立即行动起来，切实加强单位内部安全防范措施，确保本单位的安全。

自本通告发出之日起，如有此类案件发生，将按照《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及《公安机关监督检查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规定》的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附：

《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第十九条：单位违反本条例的规定，存在治安隐患的，公安机关应当责令限期整改，并处警告；单位逾期不整改，造成公民人身伤害、公私财产损失，或者严重威胁公民人身安全、公私财产安全或者公共安全的，对单位处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5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罚款，并可以建议有关组织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公安机关监督检查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规定》第十二条：单位违法《条例》规定，存在下列治安隐患情形之一，经公安机关责令限期整改后逾期不整改，严重威胁公民人身安全、公私财产安全或者公共安全的，公安机关应当依据《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对单位处二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分别处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造成公民人身伤害、公私财产损失的，对单位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分别处三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一)未制定和落实内部单位治安保卫措施的；

(四)治安保卫重点单位未制定单位内部治安突发事件处置预案或者未定期组织演练的；

(五)管理措施不落实，致使在单位管理范围内的人员违反内部治安保卫制度情况严重，治安问题突出的。

特此通告

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总结篇六

第一条为建立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事故隐患监督管理，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xx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安全生产事故隐患(以下称事故隐患)是指生产经营单位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程的规定，或者因其他因素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危险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上的缺陷。

事故隐患分为一般事故隐患和重大事故隐患。

一般事故隐患，是指危害和整改难度较小，发现后能够立即整改排除的隐患。

重大事故隐患，是指危害和整改难度较大，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全部或者局部停产停业，并经过必须时间整改治理方能排除的隐患，或者因外部因素影响致使生产经营单位自身难以排除的隐患。

第三条各县(市、区)、各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以

下简称有关部门)应根据本制度要求, 结合本行业、本领域实际, 制订实施细则。

第四条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事故隐患, 均有权向有关部门举报。

有关部门接到事故隐患举报后, 应当按照职责分工立即组织核实并予以查处; 所举报事故隐患应当由其他部门处理的, 应当及时移送, 并履行交接程序。

第五条事故隐患的排查治理

(一)生产经营单位是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防控的职责主体。应当把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贯穿到生产活动全过程, 建立实时检查、班组检查、日常排查等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明确排查地点、项目、标准、职责, 将隐患排查治理经常化。应当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的档案台账制度、监控和应急管理制度、挂牌制度、限期整改销号制度、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岗位职责制度、统计分析制度、公告公示制度、定期报告和举报奖励等制度, 组织事故隐患排查, 及时发现并排除从业人员存在的各类违章行为和带病运行的设备、设施及生产场所的各类事故隐患。

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面负责。

(二)生产经营单位应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事故隐患, 并逐级落实从主要负责人到每个从业人员隐患排查治理的范围和职责, 确保不留空档, 不留死角。

(三)生产经营单位应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制订具体方案, 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落实职责、安全管理组织体系、资金投入、人员培训、劳动纪律、现场管理、防控手

段、事故查处以及安全生产基本条件、工艺系统、基础设施、技术装备、作业环境等方面组织自查。

生产经营单位应每月至少排查一次事故隐患，并落实岗位、班组、车间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职责。

(四)生产经营单位应加强对自然灾害的预防。对于因自然灾害可能导致事故灾难的隐患，应当及时排查治理，采取可靠的预防措施，制订针对性的应急预案。在接到有关自然灾害预报时，应当及时向下属单位发出预警通知；发生自然灾害可能危及生产经营单位和人员安全的情景时，应当立即撤离人员、停止作业、加强监测，并及时向当地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报告。

(五)生产经营单位接到有关部门下达的责令停产整改指令，必须立即停止生产，制订整改方案，由主要负责人及时组织实施，并报送有关部门。

停产整改方案应确定整改项目、整改目标、整改时限、整改作业范围、从事整改的作业人员，落实整改职责人、资金，还应包括安全技术措施和应急预案，以及职工安全教育和培训等资料。

第六条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监管

(一)市、县有关部门应当督促指导生产经营单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规程的要求，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等各项制度，监督生产经营单位依法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发现存在难以解决的重大问题时，应及时报告地方人民政府。

(二)市、县有关部门对企业上报和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要及时登记，分类编号，建立档案或隐患管理台账，对企业制订的重大隐患整改计划、整改职责人等有关情景资料备案。

(三)市、县有关部门应每季度召开一次例会，主要负责人和内设机构负责人参加，通报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景，研究解决隐患排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安排隐患排查治理阶段性工作，确定由本部门挂牌督办和公告的重大事故隐患。

对于涉及公共安全或需要协调多个部门才能整改的重大事故隐患，市、县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应当召开会议，提出由政府挂牌督办的重大隐患，报同级人民政府同意后，由同级人民政府挂牌督办，并指定职责部门跟踪督促整改。

(四)市、县有关部门应结合本单位安全生产日常监管工作，组织执法人员，定期对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隐患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依法查处。

第七条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的报告

(一)生产经营单位应及时向当地有关部门报告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景。每季、每年对本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景进行统计分析，并分别于下一季度10日前向有关部门报送隐患排查治理情景。

(二)有关部门在下一季度15日内，应对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景进行统计分析，针对存在的问题制定相应的对策措施，并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同级人民政府报告本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治理情景。

(三)有关部门应当每季度总结本行业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及时向所监管的生产经营单位和下级部门通报工作情景，提出下阶段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要点。

第八条重大事故隐患的公示公告

(一)生产经营单位对本单位自查和有关部门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要予以公示。对本单位存在的'重大事故隐患应当在

排查或检查发现的3日内进行公示。

(二)县级以上有关部门应及时将本行政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的重大事故隐患，按照分级管理与属地监管相结合的原则进行挂牌督办并向社会公告。原则上，市级有关部门每半年公告一次，县级有关部门每季度公告一次。

(三)有关部门、生产经营单位应主动理解社会舆论监督，及时公开重大事故隐患的治理情景。

第九条重大事故隐患的跟踪督办和逐项销号

(一)各级有关部门对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整改，要落实跟踪督办的内设机构和职责人，督促企业落实各项防范措施，对企业重大事故隐患的治理情景进行跟踪督办。

(二)督促整改的职责人应当每周至少深入现场一次，跟踪检查有关防范和监控措施落实情景，及时掌握重大事故隐患整改改善度，督促企业按整改方案对重大事故隐患进行治理并彻底消除。

(三)重大事故隐患整改结束后，整改单位应向督办单位提出复产验收申请。理解申请的部门应当在10日内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核查。对责令停产整改的企业或责令停止使用的大型设施设备核查验收合格并经验收人员签字后，方可恢复生产经营和使用。

整改后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提请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予以关掉。

(四)重大事故隐患在整改期限内彻底治理，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各级有关部门应及时摘牌销号，将有关档案或台账整理后归档管理。

第十条重大危险源监控管理按照《晋城市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制度》要求办理。

第十一条各级有关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都应当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奖惩机制，对未定期排查事故隐患或未及时有效整改事故隐患的单位和个人，实施职责追究；对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中成效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重大事故隐患举报奖励按照《晋城市安全生产隐患和事故举报奖励制度》规定办理。

第十二条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总结篇七

根据中央、自治区、防城港市关于开展老楼危楼安全排查整治专项工作的要求，为扎实做好老楼危楼的安全大排查工作，进一步加强我区范围内老楼危楼的安全管理，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特制定如下方案：

对我区辖区范围内建筑年代较长、建设标准较低、失修失养严重的房屋进行集中拉网式排查，要特别重视教育设施、养老设施、社会福利设施、商场（超市）、车站码头等人员密集场所房屋的排查，及时做好防范和应对工作。

具体包括：

- （一）已超过房屋设计使用年限，需要继续使用的房屋；
- （二）已达到房屋设计使用年限的一半，并经过结构改造的房屋；
- （四）未经批准或许可，进行结构改造的房屋；

（五）无报建手续或无施工许可建设并投入使用的房屋等。

（一）排查老楼危楼的安全状况。

排查整体危险的房屋是否已经被拆除；有危险点或局部危险的房屋是否已经采取有效措施解除危险；装饰装修涉及拆改主体结构或明显加大荷载的房屋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二）排查老楼危楼管理维护状况。

排查老旧房屋安全管理

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规范性文件的贯彻执行情况；检查老旧房屋安全责任主体是否明确，日常管理是否及时到位，管理制度、管理措施是否落实，管理档案是否已经建立完善。

（三）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安路房的排查内容。

入住时间较早的公租房、经济适用房、直管公房及棚户区改造安路房的质量安全状况，是否落实管理责任制。

（四）建筑功能情况和存在的主要问题排查。

包括老旧居住小区建筑的抗震、耐久、防火、安全、建筑节能、无障碍（包括电梯）、信息化、厨房卫生间等使用功能情况和存在的主要问题。

（五）基础设施情况和存在问题的主要问题排查。

包括供水（小区供水管网、一户一表改造）、排水（包括小区污水管网、雨水管网）、燃气、供电、照明、通讯；小区道路、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车设施、智能化安保措施、指示标示牌；小区绿化、风貌、垃圾收运设施、物业和生活配套用房等情况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为确保此次排查工作顺利进行，经研究决定成立xxx老楼危楼安全排查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长：

xxx老楼危楼安全排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住建局，苏兴富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本次老楼危楼安全大排查工作坚持“党政属地负责、部门各司其职，各镇（街道办）具体实施、业主自查自报”的原则，各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各自分工，认真落实工作责任。

（一）镇、街道办事处的职责

各镇、街道办事处为此次老楼危楼安全大排查的实施主体，负责辖区内老楼危楼（含征地搬迁安路房）安全大排查的具体实施；制定重大安全隐患紧急避险预案；设立公开电话，受理房屋安全质量的群众投诉；建立老楼危楼安全排查的基础档案；对已排查出的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建筑物，要立即确定专人实行24小时监测，并启动紧急避险预案，迅速转移安路。

（二）区住建局的职责

牵头组织老楼危楼安全大排查工作，指导协调排查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负责对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市政设施安全的排查处路工作；负责汇总上报老楼危楼安全排查相关数据等工作。